

## 為患有危疾重症的病人提供各類紓緩治療服務的轉介準則

1. 住院紓緩治療
  - 病人患有複雜的徵狀或心理社交問題，需要每天進行醫療介入性治療
  - 病人病情不穩定而需要住院紓緩治療
  - 病人需要臨終療護
  
2. 會診服務 (住院病人)
  - 正於非紓緩治療部門住院的病人，出現嚴重或複雜徵狀，以及面對醫療、心理和社交問題時，需要紓緩治療
  - 病人需要紓緩治療，但心理上未作好準備接受住院紓緩治療轉介或當時身體狀況不適宜轉送到紓緩治療病房
  
3. 門診紓緩治療
  - 病人患有徵狀或與晚期疾病有關的心理社交問題，需要專科紓緩治療，並適合於門診接受有關治療
  - 已出院的病人而需接受持續紓緩治療跟進
  
4. 日間紓緩治療
  - 居住在社區的病人，患有多項而重覆發生或慢性的徵狀 (例如氣喘、疲勞)，需要接受一站式跨專業團隊的日間紓緩治療服務
  - 病人患有重覆發生的徵狀，需要介入性治療 (例如：腹水引流、輸血)
  
5. 家居紓緩治療
  - 病人需要相比門診紓緩治療，更深切的徵狀監測及護理
  - 病人體弱而不能到門診就診
  - 病人和家屬需要接受輕度至中度的心理社交輔導 / 協助
  - 家人需要支援以在家中照顧病人
  - 已出院的病人需接受持續家居紓緩治療
  - 哀傷輔導
  - 按照病人 / 家人意願，協助病人留在家中直至離世